

# 老城区金融工作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我局积极组织专人对以来文件进行了认真梳理，主动向社会公开的信息有：通过线上和线下银企对接公开相关政策信息、通过微信平台、群众见面会等方式公开非法集资案件进展情况。2023 年金融局在区级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信息 12 条，组织开展线下 15 次政银企对接会，以“守着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为主题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讲活动 8 场、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召开群众代表会议 8 次。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度，金融局不存在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压实信息发布内容安全责任人。对政务信息公开风险进行研判分析，确保我局政务公开平台没有出现发布不规范导致泄密和不当发布敏感信息、后台管理账号被盗用等现象。二是强化责任落实，严格规范财政局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流程。切实履行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强化信息制定、审核、流转、发布、归档长效机制，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按照“谁公开、谁审核、谁负责”规定，坚决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和网络安全责任制，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科学规划、组织保障、规范建设、内容监管和安全防护，持续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三是全面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和安全加固，认真落实专人值班制度，强化重点防护期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工作。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金融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中，不断细化公开信息目录，按照业务职能分别对金融机构、企业和处非群体建设信息联系群 2 个，日常按照业务工作分管及时公开金融产品、金融服务政策和非法集资案件进展情况等相关信息。

(五) 监督保障：切实履行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强化信息制定、审核、流转、发布、归档长效机制，把政治建设摆在政务公开工作的首要位置，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坚持动态管理，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常态化，坚持每季度开展政务公开平台栏目更新自查工作，对更新不及时的情况做到及时提醒，定期通报，切实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相关部门的支持帮助下，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专业知识培训不足；二是对社会宣传力度不够；三是个别栏目更新不够及时。2024年，我局将做到以下几个方面：一是积极派人员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深入学习《条例》内容，提高专业能力水平；二是加强对社会层面的宣传力度，认真解答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三是强化责任担当，提高各股室中心人员增强主动公开意识，提升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